



影視音作品名稱：

類型：電影電視劇_____集電視電影電視節目紀錄片廣告MV
網路電影網路劇_____集CF 宣導短片其他_____

影視音作品簡介：

◎導演：◎男主角：

◎製作人/監製：◎女主角：

◎統籌/製片/執行製片：

影片劇情簡介：

合製公司／跨國合作（國別）：

申請單位：

負責人：

地址（含郵遞區號）：

電話：

申請拍攝地點	日期/時間	場次/場景（劇情簡述）	特殊效果

協拍需求說明

本作品之 其他場景 (無需協拍)	場景位於 南投縣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，本欄免填。		
		鄉(鎮、市)	場景名	
	場景位於 其他縣(市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，本欄免填。		
		縣(市)	場景名	是否需本府轉介
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其他事項說明				
現場連絡人：		連絡手機：		
職稱：		E-mail：		
◎劇組人員數：_____ ◎演員人數：_____ ◎車輛數：_____ (預估)				

應檢附資料：(寄送地址：南投縣南投市中興路660號)

1. 申請書(請蓋公司章)。
※拍攝前20日提出申請，若因故異動或取消拍攝，請於預訂拍攝日至少前5日通知本府新聞及行政處：黃先生 049-2238520轉22
2. 切結書(請蓋公司章)。
3. 企劃案或拍攝計畫書(有封街/路需求，請附交通維持計畫書)。
4. 劇本(或拍攝腳本)。
5. 其他因特殊拍攝需求所需資料。

申請公司或單位：

用印 負責人：

地址：□□□□□□

申請日期：

公司電話：

南投縣政府影視音協拍申請一切結書

_____（以下簡稱本公司/團隊）為拍攝
_____劇情所需，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，
申請_____作為拍攝場景。拍攝期間
若導致周邊環境或設備有所損壞，本公司/團隊將負損害賠償責任。
本公司（或團隊）承諾，於拍攝完畢後3日內將場地恢復至拍攝前之原狀，
倘造成場景權責管理單位為恢復環境原狀之相關支出費用，南投縣政府
（以下簡稱機關）得逕憑該支出費用，檢據向本公司（或團隊）追討返還，
特立此切結書以茲證明。

本公司/團隊同意事項：

1. 同意機關於拍攝現場進行側拍紀錄，並於拍攝日後1個月內提供機關可辨識場景之工作照（800萬像素以上之未壓縮之 JPEG 檔，可加上片名或公司名浮水印）至少20張、電影海報電子檔（橫直皆可），作為資料記錄使用。
2. 工作照或側錄相關影像，授權機關宣傳暨上映（檔）前協助宣傳用，如有保密必要，另提出保密期間以利機關配合。
3. 於影片（節目）片尾列機關提供之感謝協助相關機關（單位）名單及 LOGO。
4. 拍攝期間應以公司名義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（開拍日前完成投保，並將保單副本送達機關指定處所）。

立切結書人

申請公司或單位：

用印

負責人：

地址：□□□□□□

電話：

切結日期：中華民國 年 月 日